

证券代码：300508

证券简称：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37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牟凤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宏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66），对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；2019 年 02 月 27 日，上述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；2019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接到牟凤林先生的告知函，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现将其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.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减持方式 | 减持时间 | 减持均价 | 减持股数（股） |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牟凤林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9-05-13 | 34.47 | 125,000 | 0.1375% |
|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9-05-14 | 34.90 | 125,000 | 0.1375% |
| 合计 | | | | 250,000 | 0.2750% |

2. 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份性质 |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|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
| | | 股数（股） | 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牟凤林 | 合计持股 | 1,191,440 | 1.31% | 941,440 | 1.04% |
| | 有限售条件股份 | 893,579 | 0.98% | 893,580 | 0.98% |
| | 无限售条件股份 | 297,861 | 0.33% | 47,861 | 0.05% |

注：有限售条件股份减持前后有 1 股差异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结算差异；忽略因四舍五入产生的差异。

二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.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.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.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股东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05 月 15 日